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关于举办 2024 年深圳市工程建设 领域创新成果竞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工程建设领域新技术推广应用，激发建设科技创新活力，打造工程建设新质生产力，推动建设行业高质量发展，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决定共同举办 2024 年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创新成果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主题

凝聚建设科技力量，发展新质生产力

二、组织架构

指导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建设工会

主办单位：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承办单位：深圳市特区建工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深圳市质量协会

深圳建筑业协会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深圳市防水行业协会
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
深圳市建筑产业化协会
深圳市土木建筑学会
深圳市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协会
深圳市智能建造产业促进会

竞赛成立组委会，统筹指导和安排竞赛各项工作。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具体负责竞赛组织安排和日常管理，下设四个竞赛工作组，分别为：赛务宣传组、评审专家组、监督仲裁组、后勤保障组。

三、竞赛类别与内容

竞赛项目主要涵盖已应用于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的各类创新成果，成果应当具有较强的创新性、实用性、可推广性及安全可靠，已取得一定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或环境效益，有助于提升工程建设的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可为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建设提供支撑。

竞赛项目共设三个类别，每个类别设置相应的主要选题方向，通过资料审查、现场展示、专家评审等形式选拔优秀成果。具体如下：

（一）新建房屋工程质量提升类创新成果

1.成果内容：针对新建房屋工程项目交付出现的质量痛点问题，可有效促进项目质量提升或预防质量通病发生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装备、新设计、新管理

措施等。

2.主要选题方向:

(1) **裂缝防治创新成果**。可有效解决房屋工程裂缝问题的建筑新材料、施工工艺、技术装备、优化设计等创新成果。

(2) **渗漏防治创新成果**。可有效防治屋面、外墙、阳台、厨卫、地下室及门窗等部位渗漏的创新成果。

(3) **隔声、隔热创新成果**。可有效提高房屋隔声、隔热性能,提升房屋节能降碳或宜居水平的创新成果。

(二)既有建筑改造类创新成果

1.**成果内容**:针对目前既有建筑改造存在的突出问题及功能需求而提出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装备、新设计、新管理措施等创新成果。

2.主要选题方向:

(4) **房屋智能化改造创新成果**。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对既有建筑进行智能化升级,可提高房屋舒适度、安全性或能效水平的创新成果。

(5) **快速翻新创新成果**。在保证工程质量安全前提下,可大幅缩短工期并减少对居民及周边环境的影响,实现既有建筑环保高效翻新的创新成果。

(6) **适老化改造创新成果**。针对老年人群体的特殊需求,提升居住环境的安全性、便利性和舒适性,促进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创新成果。

(7) **老旧小区、城中村绿色化改造创新成果**。可提升

居住品质、改善城市微气候，实现老旧小区和城中村绿色化改造的创新成果。

（三）施工现场管理类创新成果

1.成果内容：有利于防范建筑施工现场常见安全事故、降低粉尘或噪音排放，加强雨污水治理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促进项目安全管理、文明施工水平提升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装备、新设计、新管理措施等。

2.主要选题方向：

（8）防范施工现场常见安全事故的创新成果。可有效防范施工现场高处坠落、物体打击、机械伤害、触电、坍塌等常见事故的创新成果。

（9）施工粉尘、噪音、雨污水治理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创新成果。有利于加强工地现场文明施工管理，有效控制施工粉尘、噪音排放，实现污水净化或污泥无害化处理，雨水或建筑废弃物回收利用等方面的创新成果。

（10）工地临时设施标准化创新成果。可提升工地临时设施标准化水平，显著改善现场施工作业人员生产生活条件的创新成果。

四、竞赛标准与评审专家

（一）竞赛标准

具体竞赛标准参照项目竞赛评审标准（见附件1）。

（二）评审专家

评审专家由工程建设相关领域的权威专家组成。

五、参赛对象及报名方式

（一）参赛对象

凡在深圳市范围内从事工程建设的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的集体或个人，均可报名参赛。

（二）报名方式（材料提交）

1.各参赛项目提交材料：申报项目均需填写《2024 年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创新成果竞赛项目申报表》（附件 2）、项目报告（附件 3）。如申报 2 项及以上竞赛项目时，应填写《2024 年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创新成果竞赛申报项目汇总表》（附件 4）。以上文件均需提交电子版原件（可编辑版）、扫描件（加盖公章）和纸质版材料（一式五份）。

2.材料递交地址及方式：以上电子版材料汇总后发送至组委会邮箱：yunwei123ag@163.com（申报单位单独建立一个文件夹，以单位名称命名）；纸质版材料递交（或邮寄）至：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五和大道特区建工培训学院 2 号门，联系人：刘老师，联系电话 0755-23774236，13352792081。

六、竞赛安排

（一）报名时间

即日起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

（二）组织实施

竞赛分为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进行：

1.初赛：资料审查及评价（9 月 2 日—9 月 6 日）

为封闭式材料评审，组委会组织相关行业专家，按照竞赛类别分别组建三个评审专家组，每个专家组对申报材料进

行集中评审，按照评分高低顺序确定决赛名单。初赛时，评审专家组可根据参赛项目的实际情况，提出调整决赛阶段竞赛类别及评审规则的合理化建议。

2.决赛：现场展示（9月中下旬，决赛通知另行发布）

（1）入围决赛的项目于现场展示前通过抽签确定展示顺序。按照竞赛类别分别组建三个评审专家组。

（2）现场展示时，项目展示按通知要求进行，共计15分钟，包括现场陈述（10分钟）和评审专家提问（5分钟）。

（3）每个专家组对申报材料和展示情况进行集中评审，按照评分高低顺序确定项目决赛成绩和奖项级别。

（4）组委会对竞赛获奖项目进行总结表彰。

（5）入围决赛项目均需提交现场展示资料：应提供项目展示PPT，突出项目的核心技术和创新点；鼓励提供视频文件对项目技术进行讲解，时长不超过5分钟；鼓励提供模型、实物进行展示，应确保模型准确反映项目特点、设计意图及优势。

七、评选与奖励

（一）评选准则

为确保比赛的公平、公正、公开，组委会将邀请相关专家组成专家评审组，遵照评审标准对参赛项目进行评分。

（二）综合排名

竞赛项目最终名次按照决赛成绩排名。

（三）表彰奖励

根据项目综合成绩，分别设置项目奖项和个人奖项。

1.项目奖项

根据竞赛综合成绩排名，每个竞赛类别设一项金奖、两项银奖、三项铜奖，分别给予奖励 20000 元、10000 元、5000 元，同时颁发奖杯和获奖证书；设若干优秀奖，颁发证书。奖项数量不超过总参赛数量的 20%。

2.个人奖项

获得本次竞赛金、银、铜奖的竞赛项目前三位主要完成人，获奖证书可作为相关专业技术职称评审的业绩成果。

八、成果应用推广

（一）试点应用。获奖成果经所有人授权，可在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相关工程项目中进行试点示范应用。

（二）宣传推广。获奖成果汇编成册，通过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及相关行业协会（学会）进行宣传推广。

（三）择优推荐。符合条件的获奖成果，推荐参加深圳市职工“五小”创新成果竞赛。

九、申诉与仲裁

竞赛过程中出现争议、投诉和违规情况，应以书面形式向监督仲裁组提出，由监督仲裁组进行裁决。

十、其他事项

（一）申报单位应对提交材料真实可靠性负责，承诺所提交材料不存在技术剽窃、专利侵权或虚假内容。

（二）本活动方案的最终解释权归竞赛组委会。未尽事宜，以活动具体通知为准。

十一、组委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老师、郑工

联系电话：0755-23774236、0755-83789706

邮箱：yunwei123aq@163.com

附件：1.2024 年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创新成果竞赛评审标准

2.2024 年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创新成果竞赛项目申报表

3.2024 年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创新成果竞赛项目报告

4.2024 年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创新成果竞赛申报项目汇总表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2024 年 7 月 19 日